

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 A2220114947101C 第 1 页 共 18 页

委托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巨各庄镇政府 208 室-27 (巨各庄镇集中办公区)

受测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巨各庄镇政府 208 室-27 (巨各庄镇集中办公区)

检测类别 焚烧炉废气

检测目的 自检

编制: 李丽芳

审核: 宋时雨

签发: 宋时雨

签发日期: 2022/04/26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北京有限公司



采样日期: 2022 年 04 月 15 日

检测日期: 2022 年 04 月 15 日~2022 年 04 月 26 日

查询码: No.167103D854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20114947101C

第 2 页 共 18 页

1. 检测地点:

CTI 实验室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21幢。

2. 检测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报告骑缝章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及检测目的负责。

6. 检测目的为自测的报告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
7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8. 未经CTI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9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10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11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3 页 共 18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
检测类别	采样点	样品状态	采样日期	采样方式
焚烧炉废气	1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2-04-15	连续
	2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2-04-15	连续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4 页 共 18 页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(样品编号)	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 t/h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废气排口	颗粒物 BJO32820003	排放浓度 mg/m ³	<1.0	---	/	80	生活垃圾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0.8	3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049	---			
	氯化氢 BJO32820004	排放浓度 mg/m ³	1.8	---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4	6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085	---			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6	---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	10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3	---			
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262	---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38	30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12.4	---			
	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3	---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	10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1	---			
烟气黑度	林格曼, 级	<1	---				
备注: 1、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 (含修改单)) 表 4 生活垃圾焚烧炉排放烟气中污染物限值。 2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 3、" --- " 表示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值。							

附: 烟气参数
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%	含湿量%	基准含氧量%	标干烟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温度 ℃
1#焚烧炉废气排口	颗粒物 氯化氢	100.79	1.7671	9.0	21.4	11	48538	15.7	165.9
	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一氧化碳	100.63	1.7671	10.0	22.1	11	47177	15.3	162.4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5 页 共 18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(样品编号)	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 功率 t/h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
2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颗粒物 BJO32820007	排放浓度 mg/m ³	<1.0	---	/	80	生 活 垃 圾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0.7	3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050	---			
	氯化氢 BJO32820008	排放浓度 mg/m ³	1.8	---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	6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090	---			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8	---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	10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4	---			
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254	---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88	30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12.7	---			
	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4	---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	10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2	---			
烟气黑度	林格曼, 级	<1	---				

备注: 1、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 (含修改单)) 表 4 生活垃圾焚烧炉排放烟气中污染物限值。
2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3、" --- " 表示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值。

附: 烟气参数
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 量%	含湿 量%	基准含 氧量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2#焚 烧炉 废气 排口	颗粒物 氯化氢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一氧化碳	100.74	1.7671	7.5	22.1	11	50101	16.2	162.4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6 页 共 18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镉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/	80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⁷	---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⁷	---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⁷	---			
测定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0.1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⁷	---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7 页 共 18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铈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/	80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---			
	铈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---			
	铈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⁷	---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---			
	铅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铅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---				
铬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0.0103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9.0×10 ⁻³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5.15×10 ⁻⁴	---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8 页 共 18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铬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.8×10 ⁻³	---	/	80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8×10 ⁻³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⁴	---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5×10 ⁻³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5×10 ⁻³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7.1×10 ⁻⁵	---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8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1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6.40×10 ⁻⁶	---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.1×10 ⁻⁵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1×10 ⁻⁵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5×10 ⁻⁶	---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⁵	---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---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.7×10 ⁻⁴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0×10 ⁻⁴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2.8×10 ⁻⁵	---	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⁴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⁴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⁵	---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9 页 共 18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	
1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锰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⁵	---	/	80	生活垃圾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⁵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⁶	---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4.3×10 ⁻³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8×10 ⁻³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1×10 ⁻⁴	---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³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³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6.3×10 ⁻⁵	---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×10 ⁻⁵	---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 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0.0158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0.0139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7.90×10 ⁻⁴	---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 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.7×10 ⁻³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6×10 ⁻³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8×10 ⁻⁴	---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 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5×10 ⁻³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6×10 ⁻³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 ⁻⁴	---				
	测定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8.0×10 ⁻³				---
	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.4×10 ⁻³				1.0
				排放速率 kg/h	4.0×10 ⁻⁴				---
汞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09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2×10 ⁻³	---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1.2×10 ⁻⁴	---		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0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1.2×10 ⁻⁴	---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10 页 共 18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 标准	额定功 率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
1#焚 烧炉 废 气 排 口	汞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1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/	80	生 活 垃 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6×10 ⁻³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.2×10 ⁻⁴	---			
	测定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4×10 ⁻³	0.05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.2×10 ⁻⁴	---			

备注: 1、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 (含修改单))
表 4 生活垃圾焚烧炉排放烟气中污染物限值。
2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3、“---”表示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值。
4、“∑”表示该项目结果为各组分检测结果之和,当组分物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,以
排放浓度、折算浓度、排放速率各自结果的二分之一参与合计计算。

点位	检测项目	频次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 量%	含湿 量%	基准含 氧量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1#焚 烧炉 废 气 排 口	锑、砷、铅、 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、汞、 铊、镉及其化 合物	第 1 次	101.23	1.7671	9.6	21.6	11	49981	16.2	167.6
		第 2 次	101.13	1.7671	10.9	21.6	11	48582	15.8	168.4
		第 3 次	101.02	1.7671	11.2	22.1	11	47485	15.5	166.8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11 页 共 18 页

表 5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镉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/	80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9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9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⁷	---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⁷	---			
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⁶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⁷	---				
测定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⁶	0.1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⁷	---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12 页 共 18 页

表 5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铈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/	80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---			
	铈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---			
	铈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---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铅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铅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	
铬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0×10 ⁻³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6×10 ⁻³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1.0×10 ⁻⁴	---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13 页 共 18 页

表 5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铬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5×10 ⁻³	---	/	80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³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7.6×10 ⁻⁵	---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³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³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5.3×10 ⁻⁵	---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⁵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7×10 ⁻⁵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⁶	---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9×10 ⁻⁶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⁷	---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.7×10 ⁻³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2×10 ⁻³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9×10 ⁻⁴	---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---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8×10 ⁻⁴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⁴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9.0×10 ⁻⁶	---	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⁴	---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⁴	---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5.6×10 ⁻⁶	---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14 页 共 18 页

表 5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 标准	额定功 率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料	
2#焚 烧炉 废 气 排 口	锰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⁵	---	/	80	生 活 垃 圾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⁵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×10 ⁻⁶	---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⁵	---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×10 ⁻⁵	---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2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×10 ⁻⁵	---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 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.3×10 ⁻³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6×10 ⁻³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 ⁻⁴	---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 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1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.9×10 ⁻³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1×10 ⁻³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0×10 ⁻⁴	---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 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O3282002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9×10 ⁻³	---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0×10 ⁻³	---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9.2×10 ⁻⁵	---				
	测定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3.7×10 ⁻³				---
	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2×10 ⁻³				1.0
		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⁴				---
汞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5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.9×10 ⁻³	---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1.2×10 ⁻⁴	---		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6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2×10 ⁻³	---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1.3×10 ⁻⁴	---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15 页 共 18 页

表 5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限值标准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汞及其化合物 BJO32820017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/	80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7×10 ⁻³	---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.2×10 ⁻⁴	---			
	测定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---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3×10 ⁻³	0.05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.2×10 ⁻⁴	---			

备注: 1、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 (含修改单))
表 4 生活垃圾焚烧炉排放烟气中污染物限值。
2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3、“---”表示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值。
4、“∑”表示该项目结果为各组分检测结果之和,当组分物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,以
排放浓度、折算浓度、排放速率各自结果的二分之一参与合计计算。

点位	检测项目	频次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 %	含湿 量%	基准含 氧量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2#焚烧炉 废气 排口	锑、砷、铅、 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、汞、 铊、镉及其化 合物	第 1 次	101.21	1.7671	8.1	22.3	11	49762	16.0	160.9
		第 2 次	101.08	1.7671	9.5	22.3	11	50986	16.4	161.5
		第 3 次	101.97	1.7671	11.6	21.9	11	48561	15.5	159.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16 页 共 18 页

表 6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 气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电子天平 TTE20181096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气 测试仪 TTE20211992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气 测试仪 TTE20211992
	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-2018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气 测试仪 TTE20211992
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/T 27-1999	0.9 mg/m ³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TE20180265
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 mg/m ³	测汞仪 TTE20152405
	镉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铊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铋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砷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20114947101C

第 17 页 共 18 页

表 6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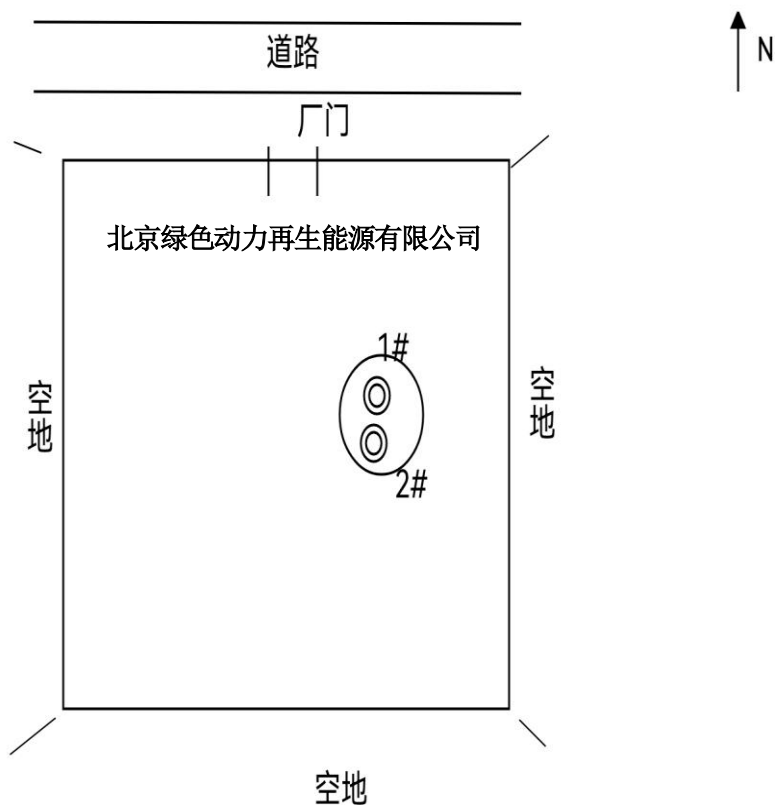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 气	铅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铬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3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钴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铜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锰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7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镍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1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/	林格曼黑度板 TTE20182105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附：检测布点图

A2220114947101C

第 18 页 共 18 页



说明：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

报告结束